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更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控股股东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义煤集团”）通知，义煤集团控股股东、公司间接控股股东“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”的名称变更为“河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”，并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除上述名称变更外，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的其他基本信息未发生变化。

本次间接控股股东更名事项不涉及公司股权变动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